

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一楼四号会议室召开。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，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6人，实际出席监事6人，董事会秘书高文静女士列席会议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艳红女士主持，与会监事均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作出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豁免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通知时限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：6票，反对：0票，弃权：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——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（2014年修订）》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的资产状况和经营状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综上，公司全体监事同意通过《关于<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：6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

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，程序合法，依据充分，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，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。

综上，公司全体监事同意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：6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1）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并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，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；本次议案的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。

综上，公司全体监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41,000.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：6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4）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降低财务费用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；本次议案的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

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。

综上，公司全体监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,000.00 万元（含本数）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：6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5）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综上，公司全体监事同意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：6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8 日